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租赁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况

（一）变更原因及内容

2018 年 12 月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及执行期限要求，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采用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会计政策按照新租赁准则及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

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审批程序

2021年4月27日，公司董事会九届二十一次会议和监事会九届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新租赁准则在租赁定义和识别、承租人会计处理方面作了较大修改，出租人会计处理基本延续现有规定。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 1、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
- 2、取消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要求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3、改进承租人后续计量，增加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
- 4、丰富出租人披露内容，为报表使用者提供更多有用信息。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所有租入资产（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对于公司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合同，根据新租赁准则有关规定进行衔接会计处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期初留存收益、其他综合收益等股东权益未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自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起，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财务报表披露。

首次执行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变动情况具体如下（未经审计）：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固定资产	23,972,373,808.22	23,923,491,684.19	-48,882,124.03
使用权资产		3,728,442,039.60	3,728,442,039.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68,740,397.14	3,837,750,754.71	669,010,357.57
租赁负债		3,051,713,439.89	3,051,713,439.89
长期应付款	48,887,586.89	7,723,705.00	-41,163,881.89

注：调减固定资产金额为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合同相关固定资产重分类至使用权资产。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相关会计准则进行的变更，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进行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董事会九届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监事会九届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9日